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 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9月21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 1、南方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25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3日